清史稿/卷328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三百二十七 ◄

清史稿
卷三百二十八

► 卷三百二十九

列傳一百十五

常青藍元枚蔡攀龍梁朝桂普吉保丁朝雄鄂輝舒亮

常青，佟佳氏，滿洲正藍旗人。父安圖，官至江西巡撫。常青自寧郡王府長史累遷察哈爾都統，杭州、福州將軍。乾隆五十一年，署閩浙總督。諸羅縣民楊光勳與其弟爭家業，糾眾立會，縣吏捕治不服，常青令按察使李永祺往按。上以台灣在海外，不可輕縱，諭勿使蔓延疏脫。尋實授閩浙總督。十二月，林爽文亂起，陷彰化，知縣俞峻死之。常青檄水師提督黃仕簡自鹿耳門進，副將丁朝雄從海壇鎮總兵郝壯猷自淡水進，都司馬元勳屯鹿仔港，分道部署；復如泉州會陸路提督任承恩調度，令金門鎮總兵羅英笈詣廈門彈壓。尋復令承恩自鹿耳門繼進。五十二年，奏賊陷諸羅。台灣鎮總兵柴大紀堵剿，賊勢稍沮。爽文漳州人，其徒率漳籍。移會兩廣督臣防範，上責其張皇。授李侍堯閩浙總督，而移常青湖廣。

既又命常青渡台視師，四月，至台灣。劾仕簡、承恩遷延觀望，擁兵自衛；壯猷守鳳山，賊至，棄城走。諭逮承恩，罷仕簡候命，而誅壯猷，遂授常青為將軍。賊攻府城，常青督諸軍禦戰，有所俘馘；賊攻桶盤棧，令游擊蔡攀龍等分駐力禦。奏入，上以常青年逾七十，能如此勇往督戰，手詔嘉獎，授其子刑部筆帖式喜明三等侍衛，馳驛往省，並賜御用搬指。旋奏爽文還大里杙舊巢，其徒莊大田等萬餘人分擾南路，擬先南剿大田，乃北取爽文。上韙之，下部優敘。旋奏勦賊南潭，殲賊六百餘；爽文之徒莊錫舍出降，擒

偽軍師番婦金孃，請檻車送京師，上命授錫舍守備。又奏進剿鳳山，出城未十里，賊三面並進，官兵奮勇擊退；賊勢蔓延，請厚集兵力，遣大臣督戰。上命陝甘總督福康安往視師。旋奏：「賊犯府城，為丁朝雄擊退。官軍攻莊大田於南潭，殺賊二百餘。大營距府城未遠，勢相犄角，無後顧之虞。」得旨嘉獎，賜雙眼孔雀翎。旋迭奏鹽水港、笨港均為賊據，糧道既斷，諸羅勢甚危；令總兵魏大斌赴援，戰賊失利，又令游擊田藍玉援大斌。上以兵分力薄，飭常青調度失當。又諭：「常青駐軍桶盤棧，距南潭不過五里，不將賊目莊大田先行剿除，乃結營自守。肘腋之間，任其逼處。」

八月，命福康安為將軍，督諸將海蘭察、普爾普等大出師討爽文。諭常青，謂：「非責其師無功，特以年已七十，軍旅非所素習。福康安未至，仍當相機進　　剿。」旋奏：「賊自南潭來攻，侍衛烏什哈達等擊敗之。因雨後路滑，收兵；又進攻南潭，焚草蔴數百間，以天晚，山徑偪仄，不便深入。」蔴謂賊所居草屋也。上以其屢稱遇雨路仄收兵，傳旨嚴飭。上又聞賊诇知軍中暑濕多病，常青機事不密，又不督兵深入，屢詰責。旋奏總兵梁朝桂勦賊多斬獲，提督柴大紀報諸羅圍急，令副將蔡攀龍赴援。上諭令親援大紀，待福康安至，合軍進攻。旋奏同江寧將軍永慶等在竹篙厝等處殲賊甚眾；山豬毛社義民尤趫捷，獲砲一，生擒賊目張招。又奏總兵普吉保克月眉莊，距諸羅五里，令與大紀並力固守；又令諸生劉宗榮等給番社土目札諭防賊竄匿。屢得旨嘉許。

福康安渡台灣。上授常青福州將軍，留辦善後，令從將軍職戴單眼孔雀翎。福康安劾大紀貪劣狀，上責常青徇隱，奪職，交福康安嚴鞫。福康安旋以常青自承徇隱，請交部治罪，上特宥之。召詣京師，署鑲紅旗蒙古都統。五十四年，授禮部尚書、鑲藍旗漢軍都統。五十八年，卒，諡恭簡。子喜明，官至徐州鎮總兵。

常青初視師，福州將軍恆瑞，水陸二提督任承恩、黃仕簡皆在行，戰無功。承恩、仕簡以誤軍機坐斬，台灣平，赦出獄。仕簡至狼山鎮總兵，承恩亦至副將，恆瑞自有傳。

藍元枚，字簡侯，福建漳浦人，提督廷珍孫。父日寵，官福建銅山營水師參將。元枚襲三等輕車都尉世職。乾隆三十一年，命發廣東，以外海水師參將用，補海門營參將。累遷總兵，歷台灣、金門、蘇松三鎮。四十九年，授江南提督。五十二年正月，台灣民林爽文為亂，命元枚馳驛往泉州，署福建陸路提督，駐蚶江策應。至福州，奏言：「師渡台灣，亂民潰散，慮入內山與生番勾結。」上諭令速捕治，俾盡根株。水師提督黃仕簡率兵討爽文，坐逗留奪官，以命元枚，並賜孔雀翎，授參贊，趣率兵渡鹿仔港，會總督常青進討。六月，元枚率兵次鹿仔港，與總兵普吉保師會，即夜，師分道自柴坑仔、大

武隴入，殺賊甚眾。上嘉之，賜雙眼孔雀翎。

元枚所將止浙江兵二千，奏請益師，上命總督李侍堯發福建兵二千、廣東兵三千益元枚。時總兵柴大紀堅守諸羅，元枚使告大紀，期會兵攻門六門。戰阿棟社，戰埤頭莊、大肚溪，屢殺賊。復進攻西螺，焚條圳塘、中浦厝諸地賊莊。元枚族人啟能等七十九人自賊中出，使為導。元枚奏聞，並言如察出啟能等已從賊，當立誅。上嘉其公當，賜緙絲蟒袍、上佩荷包，並諭：「啟能等既來歸，前此已否從賊，不須追詰。」諸羅被圍已兩月，大紀屢就告急，上屢趣元枚赴援，諭：「廷珍平硃一貴，七日而事定。元枚當效法其祖，毋負委任。」七月，元枚病作。八月，賊自竹子腳、大肚溪、柴坑仔三道來攻。元枚力疾出戰，病益劇，越十日，卒於軍，贈太子太保，發白金千兩治喪，賜祭葬，謚襄毅。元枚謚同廷珍，時稱小襄毅以別之。

蔡攀龍，福建同安人。自行伍屢遷至福建澎湖右營游擊。乾隆五十一年，林爽文為亂，巡撫徐嗣曾檄詣軍。五十二年，賊破鳳山，總兵柴大紀令督兵捕治。賊攻台灣府城，攀龍出戰，屢破賊。賊屯西園莊，攀龍率諸將瑚圖裡、丁朝雄分道攻之，殺賊三百。賊復攻府城，總督常青令攀龍率諸將孫全謀　　、黃像新等禦戰。賊乘東、南二門，攀龍等力戰，殺賊數百，奪九節砲。論功，擢北路協副將，賜孔雀翎。賊復至，攀龍督戰，复殺賊三百餘，予強勝巴圖魯名號。七月，常青令攀龍援柴大紀諸羅，上命授海壇鎮總兵。攀龍師至鹽水港，分八隊以進。雨大至，賊乘雨合圍，諸將貴林、楊起麟、杭富皆戰死。會大紀以師來迎，攀龍及全謀兵不及千人，偕運餉民三千人入諸羅，復出城殺賊。總督李侍堯聞攀龍兵達諸羅，未知貴林等戰死狀，謂諸羅圍已解，入告。上擢攀龍陸路提督，參贊軍務，貴林、起麟、全謀並遷官。俄，侍堯复疏陳，上命卹戰死諸將。

福康安既解嘉義圍，疏劾大紀，因言攀龍軍嘉義西門外，並無出城殺賊事，自請奪職。擬請令還海壇本任。上謂攀龍屢戰有功，其過尚可寬。五十三年，逮大紀治罪，移攀龍水師提督。師攻大武隴，令攀龍駐灣里溪。爽文既擒，其弟勇及賊渠莊大田猶窺伺府城，攻灣里溪，圖斷府城道。福康安遣攀龍分道進攻，頗有斬獲。事平，圖形紫光閣，列前二十功臣，上自為贊，許為台灣戰將中巨擘。師還，諸將言攀龍平庸，福康安亦言未能勝任，左遷江南狼山鎮總兵。嘉慶三年，卒。

梁朝桂，甘肅中衛人。乾隆三十七年，以中衛營外委從征金川，先後攻克路頂宗、布朗郭宗及功噶爾拉、丫口、昔嶺、阿喀木雅。三十九年，克沕普，進攻喇穆喇穆山梁，奪日丫口。四十年，剿勒吉爾博寨，先登被創。四月，攻木思工噶克山，潛師入，盡克其

城碉，據康薩爾至丫口山。十月，克西里山。錄功，賜孔雀翎。累遷陝西潼關協副將。金川平，列五十功臣，圖形紫光閣。累遷甘肅肅州鎮總兵。坐事罷。復起，自福建福寧鎮移廣東高廉鎮。

五十二年，台灣林爽文為亂，莊大田應之，別為南路賊。朝桂率兵敗大田於蔦松，斬馘二百餘。賊眾數千犯大營，擊卻之，斃賊三百。將軍常青慮南路賊北擾諸羅，檄朝桂堵禦，連敗之南潭、中洲、十三里莊，殲數百人。九月，常青移師北路剿爽文，以朝桂守台灣府城，賊來犯，擊走之。其冬，援參贊恆瑞於鹽水港，毀賊寮，賜號奮勇巴圖魯；復同恆瑞自鹿仔草進剿鎮平莊，受創，力戰敗賊。時提督柴大紀被圍諸羅急，朝桂欲馳援，恆瑞不聽，大紀以聞，帝令將軍福康安察奏。會福康安抵鹿仔港，檄朝桂仍駐守鹽水港及鹿仔草。

五十三年春，就擢福建陸路提督。檄剿麻豆莊、大武隴屯賊，通郡城要道。大田時據大武隴拒守，朝桂自茅港尾繞至阿里港迎截；复赴打狗、竹仔各港口截其走路。大田力不支，自牛莊竄極南之郎嶠，負山阻海。福康安自風港進至柴城，分六隊直逼海岸，與朝桂環攻之，大田及他賊目四十餘悉就擒。台灣平，再圖形紫光閣。金門巡洋艦被劫，以朝桂不能戢盜，移廣西。再移湖廣。卒。

普吉保，札庫塔氏，滿洲正黃旗人。乾隆三十年，以藍翎侍衛從軍徵烏什，有功，補三等侍衛。三十七年，從參贊大臣舒常攻日旁，有功。三十九年，從副將軍豐升額攻凱立葉山，進抵迪噶拉穆札山。賊分三隊，普吉保偕侍衛瑪爾占等夾攻，斃賊無算，賜衝捷巴圖魯名號。四十年，攻噶爾丹寺諸地，連破木城、石碉。上獎普吉保勇往，累擢福建汀州鎮總兵。林爽文為亂，總督常青檄普吉保會剿，五十二年，率水師渡台灣，迭破賊鹿仔港、八卦山，上嘉其奮勉。爽文見師至，退守鬥六門、大里杙。普吉保以師進，爽文攻諸羅，赴援，抵笨港，率游擊海亮等殲賊數百，毀賊莊七，得旨嘉獎，賜玉搬指、荷包、蟒袍。笨港潰賊糾眾截我兵，普吉保擊斬甚眾。嗣以駐兵元長莊、月眉莊不進，旨嚴飭。尋攻大埔林，收復鬥六門。爽文竄內山，普吉保從諸將徒步陟山搜捕。五十三年，以兵扼科仔坑口，合圍，俘爽文。南路莊大田亦就擒。台灣平，圖形紫光閣。普吉保初克鹿仔港，以福康安疏薦，授台灣總兵。明年，上念台灣初定，慮普吉保不能勝，命解任。尋授廣西左江鎮，坐責把總黎振乾投水死，戍伊犁。卒。

丁朝雄，字伯宜，江蘇通州人。自行伍累擢福建台灣水師副將。乾隆五十一年，以任滿赴部引見，至省城，聞林爽文亂起。朝雄策東港與鳳山犄角，爽文所必爭，白總督常青，

請兵屯東港，斷其糧道。常青不能用，遣朝雄還台灣，佐海壇鎮總兵郝壯猷討爽文。

五十二年春，壯猷偕朝雄率兵二千餘擊賊，馘三百，俘二十五。日將暮，賊復來攻，朝雄复殺賊百餘，賊始去。攻鳳山，朝雄乘東門，首諸軍入，鳳山遂復。黃仕簡檄朝雄守安平海口。賊攻府城，朝雄偕知府楊廷樺督兵民力禦。賊攻桶盤棧，朝雄為前鋒，出戰，台灣道永福、同知楊廷理率兵民繼，复殺賊百餘，賊敗走。冬，朝雄偕游擊倪賓率兵千二百、義民二千餘攻東港。東港賊數万，其渠吳豹以海岸淺，度舟不能至，不為備。朝雄遣諜以水注賊砲，乘雨至水漲，遣兵民分道登岸殺賊，俘豹。以兵寡不能克，報常青請益兵。常青令駐港口護餉道。既，令攻竹仔港，毀賊舟。

五十三年春，復攻東港，仍遣諜以水注賊砲，督兵攻渡口，賊驚竄，逐三十餘裡，乃倚山而軍。賊夜來犯，朝雄戒勿動；及曉，賊倦，掩擊，大破之。爽文遣其徒來援，朝雄築壘困之。賊潰圍出，設伏斷其歸路，而自將追之，大破賊，遂復東港。福康安上其功，授海壇鎮總兵。既，福康安劾柴大紀受陋規，言朝雄為安平協副將時亦有此，當奪職戍軍台，上以朝雄攻東港戰有功，命留任。林鬚舵、林明灼者，海盜渠也，五十四年，朝雄巡洋至汛澳，破盜巢，得鬚舵等；而明灼拒殺參將張殿魁。上責總督伍拉納，伍拉納以屬朝雄，督舟師出海，遇諸大麥洋，俟其近，發大砲，斃數酋，明灼窮蹙，躍入海，官軍鉤致，俘以歸。

五十五年，追論朝雄在台灣失察天地會邪教，當奪職；上諮伍拉納朝雄在官狀，伍拉納言朝雄督水師捕盜有勞，命還任。五十八年，攝水師提督。五十九年，入覲，至清江浦，病篤。乞罷歸，卒於上海舟中。

鄂輝，碧魯氏，滿洲正白旗人。自前鋒分發四川試用守備。七遷建昌鎮總兵。從大學士阿桂定蘭州回亂，予法什尚阿巴圖魯名號。再遷成都將軍。乾隆五十二年，署四川總督。將軍福康安討台灣亂民林爽文，上命鄂輝率四川屯練降番濟師。尋授參贊，從渡海援嘉義。鄂輝屯東莊溪橋，攻克牛稠山竹柵，嘉義圍解。逐賊至大排竹，殲之。師攻鬥六門，賊自山下撲，鄂輝督兵衝截，賊奔逸，攻克大埔林、大埔尾二莊，賊潰。爽文自所居大里杙奔內山番界，鄂輝逐之至集埔。五十三年春，訶知爽文所匿地曰東勢角，福康安督鄂輝及舒亮追捕，自歸仔頭至麻著社，分軍，鄂輝自撲仔離東山路進，舒亮直取東勢角。是役遂俘爽文，亂乃定。上命台灣嘉義立諸將帥生祠，鄂輝與焉。師還，圖形紫光閣，賜雙眼孔雀翎、雲騎尉世職。鄂輝朝熱河行在。

廓爾喀侵西藏，據濟嚨、聶拉木諸地。上促鄂輝還四川，與提督成德帥師赴援，又命侍郎巴忠往按。巴忠先嘗為駐藏大臣，習藏事，示意噶布倫，令賂廓爾喀返侵地。鄂輝等遂與議和，疏陳善後事。尋授四川總督。五十六年，廓爾喀渝盟，复侵濟嚨、聶拉木諸地。上命將軍福康安督師討廓爾喀，責鄂輝誤用巴忠議致復生事，奪官，予副都統銜駐藏，聽福康安指揮，福康安令督餉。工部尚書和琳劾鄂輝得廓爾喀貢表不以上聞，命奪副都統銜，逮赴前藏荷校示罰。五十八年，命還京師，授拜唐阿。加員外郎銜，遷熱河總管。

嘉慶初，命以侍衛詣荊州從剿教匪，戰有功，以都統銜加太子少保，授湖南提督。屢破賊，與額勒登保等攻克石隆山，斬賊渠石柳鄧，封三等男。二年，擢雲貴總督。三年，卒，諡恪靖，祀賢良祠。四年，追論在湖北軍中受餽白金四千，罷祀。

舒亮，蘇佳氏，滿洲正白旗人。自前鋒累遷參領。師徵金川，舒亮從副都統齊里克齊率健銳營為裨將。攻穆谷，舒亮伏山下待賊，殺賊甚眾。攻卡角，賊匿山溝，舒亮於密箐中望見火光，以火器就擊之，賊驚潰。以功，累遷鑲黃旗滿洲副都統。從克噶拉依，賜穆騰額巴圖魯名號。師還，圖形紫光閣。乾隆四十六年，大學士阿桂討撒拉爾亂回蘇四十三，舒亮從。初至，破賊華林山。賊掘濠設卡以自固。阿桂令海蘭察自山西攻賊卡，舒亮自南山進，當賊鋒，賊競出，射舒亮，傷左股，舒亮拔箭裹創，复戰，奪賊卡四，殺賊百餘。又與海蘭察诇賊不備，以土囊填濠渡軍，殲守濠賊，复奪十餘卡。蘇四十三既誅，复剿華林寺餘匪。事平，還京師。

林爽文之亂，福康安出視師，舒亮以正黃旗護軍統領為領隊大臣。至台灣，福康安軍道笨港救嘉義，令舒亮出別道分賊勢。賊方據北大肚山拒我，舒亮迎擊，敗之，連破南大肚、王田、瀨滘、半山、坑子諸莊，遂克烏日莊。會福康安軍夾擊，解嘉義圍。五十三年，爽文竄匿東勢角。福康安督舒亮等追逮，令舒亮直取東勢角，山徑峻險，將卒皆步上，殺賊二千餘。爽文复走老衢峙，舒亮督諸軍急進，獲之，亂遂定。

上以台灣遠在海外，主客民雜處，風俗素悍，命於府城及嘉義立諸將帥生祠，示威德。祠成，命並及在事疆吏，首福康安，次海蘭察、李侍堯、普爾普、鄂輝、徐嗣曾，而以舒亮殿焉。尋授鑲紅旗蒙古都統。師還，命監爽文及其徒賴大等生致京師。賴大道病，舒亮令誅之，不稱上意，命仍為護軍統領。敘功，予雲騎尉世職，再圖形紫光閣。出為荊州、黑龍江將軍。在黑龍江，坐私市貂皮，奪官，削世職。

川、陝、楚教匪起，命以三等侍衛從軍。嘉慶元年，戰襄陽，再戰劉家集，屢俘斬賊渠。攻當陽，先登，額中槍，奮進，殺賊千餘，獲其酋，遂克當陽，賜孔雀翎，授鑲藍旗漢軍副都統。賊自鍾祥分竄唐、鄧，設伏呂堰驛，西竄賊殲焉；乃合兵逐東竄賊，戰草店，復中槍，賚銀絲盒、荷包。旋以縱賊渡滾河，奪孔雀翎、巴圖魯。二年，坐賊渡漢江，降三品頂戴。三年，復以總督勒保劾勦賊不力，奪官，以兵丁留軍。尋卒。

論曰：林爽文亂起，常青及福州將軍恆瑞並水陸二提督，躬率師東渡，徘徊坐誤。高宗爵柴大紀，誅郝壯猷，欲以激勵諸將；繼以元枚代，功未竟而卒，終煩禁旅，始克底定。承平久，水陸諸軍不足用，不得獨為大紀罪也。鄂輝、舒亮從福康安出師，與攀龍、朝雄皆有戰績；然大紀力保危城，當時聲譽遠出諸將上。功名之際，有幸有不幸，固如是夫！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